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严建林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06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7年10月10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严建林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18,000t/a规模环保型皮革化学品技改扩建项目结项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公司“18,000t/a 规模环保型皮革化学品技改扩建项目”已完成项目建设，为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便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统一管理，同意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 9,049.22 元（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转入募投项目“清洁制革化工材料及高性能皮革化学品新建（53,000t/a 规模）项目”项目在建设银行开设的账户（账号为 51050160730809888666）。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完成本项目专户注销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18,000t/a 规模环保型皮革化学品技改扩建

项目结项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与孙蜀川、罗坤林、王武拟共同以货币方式出资在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新场镇红旗村设立“四川达威生态林业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局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3,0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30%；孙蜀川出资3,0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30%；罗坤林出资3,0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30%；王武出资1,0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10%。合资公司首期出资2,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600万元，占首期出资的30%。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合资公司设立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11日